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

- 收入約為人民幣2,317.7百萬元，較2020年增加20.8%；
- 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396.7百萬元，較2020年減少4.5%；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338.3百萬元，較2020年減少2.9%；及
- 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33元，較2020年減少2.9%。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股東名冊的所有股東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100元(含稅)，合計人民幣102,911,100元(含稅)，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預計股息派發日期為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計業績，連同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據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a)	2,317,738	1,919,423
銷售成本	6	(1,592,956)	(1,240,246)
毛利		724,782	679,177
銷售費用	6	(13,705)	(13,703)
行政費用	6	(140,477)	(151,365)
研發費用	6	(7,299)	(7,398)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59,593)	(26,671)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5	28,025	(42,845)
其他虧損	4	(3,365)	(7,671)
經營利潤		528,368	429,524
財務收入		83,705	71,789
財務成本		(213,652)	(85,520)
財務成本－淨額	7	(129,947)	(13,731)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1,728)	(312)
稅前利潤		396,693	415,481
所得稅費用	8	(57,142)	(65,053)
年度利潤		339,551	350,428
其他綜合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的物業重估盈餘		—	11,14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滙兌差額		(1,219)	2,145
		(1,219)	13,290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338,332	363,718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利潤歸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38,278	348,547
—非控制性權益		1,273	1,881
		<u>339,551</u>	<u>350,428</u>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37,059	361,837
—非控制性權益		1,273	1,881
		<u>338,332</u>	<u>363,718</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的每股收益			
(以每股人民幣元計)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9	<u>0.33</u>	<u>0.34</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276,377	273,755
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		424,945	437,025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637,090	2,840,698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12	2,732,351	2,420,630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13	559,714	612,729
合約資產		249,825	–
無形資產		313,494	329,289
聯營投資		12,793	14,5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84,490	73,606
		<u>7,291,079</u>	<u>7,002,253</u>
流動資產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12	5,463	6,562
存貨		16,595	11,759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13	22,785	26,95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94,000	300,0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4	2,884,020	2,391,03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04,346	749,940
受限制資金		49,650	7,990
		<u>4,776,859</u>	<u>3,494,23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5	678,982	699,096
應付稅項		97,494	96,091
借款		4,212,914	1,884,963
租賃負債		–	1,168
合同負債	15	7,505	45,49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10,450	84,613
		<u>5,107,345</u>	<u>2,811,424</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330,486)</u>	<u>682,81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960,593</u>	<u>7,685,068</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45,267	248,429
借款		2,193,023	3,081,9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86,492	82,246
		<u>2,524,782</u>	<u>3,412,641</u>
淨資產		<u>4,435,811</u>	<u>4,272,42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29,111	1,029,111
其他儲備		1,543,576	1,523,380
留存收益		1,854,715	1,712,800
		<u>4,427,402</u>	<u>4,265,29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427,402	4,265,291
非控制性權益		8,409	7,136
		<u>4,435,811</u>	<u>4,272,427</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於2010年12月23日在中國雲南省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昆明滇池第七污水處理廠。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在中國主要從事水供給和污水處理設施的開發、設計、施工、運營和維護。

2. 主要會計政策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通過國際會計準則確認的數據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確認的數據不存在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列值，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除另有註明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與本集團於2020年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編製，惟採用下列與本集團相關及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2019冠狀病毒疫情有關的租金優惠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解決公司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有利率基準時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之問題。該等修訂對於2019年9月頒佈之修訂進行補充，當中涉及

- 合約現金流之變動—公司毋須就改革所規定之變動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之賬面金額，惟須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改用替代基準利率；
- 對沖會計處理—倘公司之對沖符合對沖會計處理之其他標準，則該公司毋須僅因改革所規定之變動而終止其對沖會計處理；及
- 披露資料—公司須披露有關改革所產生之新風險之資料以及其如何管理向替代基準利率之過渡。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2019冠狀病毒疫情有關的租金優惠

該等修訂豁免承租人考慮個別租賃合約以釐定2019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是否屬租賃變更，並允許承租人將有關租金優惠視為並非租賃變更而入賬。其適用於扣減在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租賃付款的與2019冠狀病毒疫情有關的租金優惠。該等修訂並不影響出租人。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如下。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330,486,000元。儘管有上述情況，董事於考慮以下情況後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持續經營基準屬適當：

- (a) 本集團能夠從目前及未來的經營活動中產生經營溢利及現金流入；及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由金融機構授予的未提取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746,550,000元。

經考慮本集團現金流預測(按假設上述措施成功而編製)，董事認為，鑑於至今所採取措施，連同其他實施中措施之預期結果，本集團將有充足資金資源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求。董事認為，通過本集團管理層不懈努力，上述措施將獲成功實施。

然而，倘上述措施無法成功實施，則本集團可能沒有足夠的資金持續經營，在該情況下，可能須將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以及就可能產生之任何額外負債計提撥備。

計量基礎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礎為歷史成本基準，但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投資物業及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內列賬(「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負債乃按其公允價值計量。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與公司報告年度相同。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結餘、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收支及盈虧均全數對銷。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獲得其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分開呈列，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權益內呈列。於被收購方的屬現時擁有權權益及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時可按比例分得被收購方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乃初步以公允價值或目前所有權文書於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應佔比例計算。計量基準依個別收購事項而選擇。其他類別的非控股權益初步以公允價值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按其他計量基準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礎(續)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分佔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部分。全面收益總額須分配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列賬為股本交易。控股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將會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間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時產生的損益按下列兩者的差額計算：(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及(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附屬公司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有關所出售附屬公司的金額按與假設控股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同一基準列賬。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及前附屬公司結欠或應付前附屬公司的任何金額自失去控制權當日起視適用情況列賬為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其他。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實體之營運而承受或享有其可變動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控制權之一項或多項元素出現變動，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權。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投資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值(如有)。倘投資之賬面值高於其可回收金額，則投資之賬面值按個別基準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決策的權力，惟並不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有關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股本會計法入賬，惟投資或其部分被歸類為持作銷售則除外。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記錄並隨後就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的淨資產以及有關投資之減值虧損之收購後的變化做調整。除本集團已代表投資對象產生合法或推定義務或付代款，倘本集團於投資對象應佔虧損相等於或超過該投資對象之權益賬面值(包括任何長期權益實際上是本集團對投資對象之投資淨額)，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投資對象所佔之權益予以抵銷；惟證明已轉讓資產減值之未變現虧損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未變現虧損會及時在損益內確認。

於本公司在該等附註內呈列的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倘投資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按個別基準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本公司按所收到的股息及應收款項使用權益法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未來變動

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下列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與2019冠狀病毒疫情有關的租金優惠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未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2018年至2020年週期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1)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將予釐定生效日期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用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信息

執行董事已被確定為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審議的、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公司執行董事從產品和服務的角度確定業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如下：

- 污水處理；
- 水供給；及
- 其他，包括管理業務、運輸業務、建造服務、熱力生產及財務職能。

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收入計量和營業利潤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未分配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和聯營投資。未分配負債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和應付所得稅。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增加。

3. 分部信息(續)

(a)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污水處理	1,370,283	1,276,466
營運服務—TOO模式下	919,411	872,615
營運服務—TOT/BOT模式下	162,538	116,807
建造服務—BT模式下	3,283	2,860
建造服務—BOT模式下	193,360	209,427
財務收入	91,691	74,757
再生水供應及自來水供應	191,534	260,986
再生水供應營運服務—TOO模式下	35,006	23,943
自來水供應營運服務—TOT/BOT模式下	11,023	6,538
建造服務—BOT模式下	112,963	198,315
財務收入	32,542	32,190
其他	755,921	381,971
管理服務	276,855	190,154
運輸服務	7,775	4,039
建造服務—BT模式下	18,565	84,642
建造服務—BOT模式下	280,241	—
熱力生產	133,494	77,671
其他	38,991	25,465
	<u>2,317,738</u>	<u>1,919,423</u>

除運輸服務以某個時間點確認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隨時間經過確認。

3. 分部信息(續)

(b) 分部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收入和業績(即營業利潤)及其他資料如下：

	污水處理 人民幣千元	水供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u>1,370,283</u>	<u>191,534</u>	<u>755,921</u>	<u>2,317,738</u>
分部毛利	<u>610,365</u>	<u>49,812</u>	<u>64,605</u>	<u>724,782</u>
分部利潤	<u>487,391</u>	<u>22,957</u>	<u>43,857</u>	<u>554,205</u>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損失				<u>(25,837)</u>
財務收入				83,705
財務成本				(213,652)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u>(1,728)</u>
稅前利潤				<u><u>396,693</u></u>
其他信息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138,183)	(18,953)	(81,434)	(238,570)
使用權資產折舊	(6,243)	(803)	(4,245)	(11,29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	-	2,622	2,622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7,768)	(8,800)	(5,018)	(21,586)
特許經營權下的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12,092)	(3,889)	-	(15,981)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減值損失	(9,865)	(4,247)	-	(14,112)
無形資產攤銷	(16,719)	(923)	-	(17,642)
資本開支	<u>(41,492)</u>	<u>(3,967)</u>	<u>(13,671)</u>	<u>(59,130)</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和負債如下：

	污水處理 人民幣千元	水供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u>8,641,125</u>	<u>1,211,764</u>	<u>2,117,766</u>	<u>11,970,655</u>
未分配的：				
遞延稅項資產				84,490
聯營投資				<u>12,793</u>
資產總額				<u><u>12,067,938</u></u>
分部負債	<u>5,910,426</u>	<u>546,681</u>	<u>991,034</u>	<u>7,448,141</u>
未分配的：				
遞延稅項負債				86,492
應付稅項				<u>97,494</u>
負債總額				<u><u>7,632,127</u></u>

3. 分部信息(續)

(b) 分部信息(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收入及業績(即營業利潤)及其他資料如下：

	污水處理 人民幣千元	水供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u>1,276,466</u>	<u>260,986</u>	<u>381,971</u>	<u>1,919,423</u>
分部毛利	<u>558,256</u>	<u>53,420</u>	<u>67,501</u>	<u>679,177</u>
分部利潤	<u>440,743</u>	<u>37,568</u>	<u>82,153</u>	<u>560,464</u>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 公允價值損失				<u>(130,940)</u>
財務收入				71,789
財務成本				(85,520)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u>(312)</u>
稅前利潤				<u><u>415,481</u></u>
其他信息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202,515)	(6,139)	(18,469)	(227,1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053)	(125)	(3,767)	(13,945)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	-	44,827	44,827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11,856)	(3,010)	(223)	(15,089)
特許經營權下的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8,785)	(3,781)	-	(12,566)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減值損失	(637)	(454)	-	(1,091)
無形資產攤銷	(10,434)	(1,120)	-	(11,554)
資本開支	<u>(355,037)</u>	<u>(9,435)</u>	<u>(11,944)</u>	<u>(376,416)</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和負債如下：

	污水處理 人民幣千元	水供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u>7,267,231</u>	<u>1,060,842</u>	<u>2,080,292</u>	<u>10,408,365</u>
未分配的：				
遞延稅項資產				73,606
聯營投資				<u>14,521</u>
資產總額				<u><u>10,496,492</u></u>
分部負債	<u>4,285,038</u>	<u>679,798</u>	<u>1,080,892</u>	<u>6,045,728</u>
未分配的：				
遞延稅項負債				82,246
應付稅項				<u>96,091</u>
負債總額				<u><u>6,224,065</u></u>

3. 分部信息(續)

(c) 地理信息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因此，不需要地理區域信息。

(d) 主要客戶信息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10%或10%以上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573,760	564,284
客戶B	<u>273,056</u>	<u>249,068</u>
	<u><u>846,816</u></u>	<u><u>813,352</u></u>

本集團客戶群體較為集中，與本行業的現實狀況一致。客戶A及客戶B均來自污水處理分部。如果客戶A或客戶B嚴重違反付款義務或與本集團終止商業合作關係，會嚴重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收益。

4. 其他虧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430	737
捐贈	79	6
罰款支出(附註a)	906	2,388
罰款支出－違反合同的賠償(附註b)	1,450	4,236
其他	500	304
	<u>3,365</u>	<u>7,671</u>

附註：

(a) 罰款支出為昆明滇池物流有限責任公司(「滇池物流」)應付交通事故賠償金約人民幣891,000元；仁懷滇池水務有限公司應賠償原告醫療費約人民幣15,000元。

(b) 罰款支出－違反合同的賠償為根據(2020)川1112執299號的判決結果，應支付施工公司樂山騰宏建築工程有限公司約人民幣1,450,000元的罰款。

5.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27,740	20,223
－與不動產、工廠和設備有關	13,162	10,160
－與研發活動有關	-	766
－與稅費返還有關(附註)	14,578	9,2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利息收入	3,988	7,087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2,622	44,8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25,837)	(130,940)
租金收入	15,437	11,164
其他	4,075	4,794
	<u>28,025</u>	<u>(42,845)</u>

附註：中國國稅總局頒佈的《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增值稅」)優惠目錄》規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從事資源綜合利用自營產品銷售或為資源綜合利用提供勞務的企業可在繳納增值稅後享受增值稅退稅政策。本集團的污水處理業務和再生水供應業務為優惠目錄項目，分別合資格享受70%及50%(2020年：70%及50%)的增值稅費退稅。

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238,570	227,123
公用事業、電力及辦公室支出	120,798	124,733
僱員福利開支	185,214	177,907
污水處理和水供給服務的成本	201,176	146,407
建造服務成本	587,501	446,061
稅金及附加	33,396	28,693
維修及維護成本	27,313	27,601
手續費	9,733	8,4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291	13,945
分包費用	90,921	59,946
專業服務費	16,006	16,057
研發費用	7,299	7,398
無形資產攤銷	17,642	11,554
審計費	3,170	2,981
燃料費用	109,935	57,321
雜項	94,472	56,539
	<u>1,754,437</u>	<u>1,412,712</u>
銷售成本、銷售費用、行政費用和研發費用總計		

7. 財務成本－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	－	123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收入	83,705	71,666
	<u>83,705</u>	<u>71,789</u>
財務成本：		
－借款利息總支出	(257,655)	(227,092)
－未擔保借款利息支出	(178,845)	(95,607)
－公司債券利息支出	(2,768)	(31,524)
－擔保借款利息支出	(76,042)	(99,961)
－減：資本化計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借款成本	6,017	8,586
－租賃負債的財務費用	－	(168)
	<u>(251,638)</u>	<u>(218,674)</u>
－利息費用－淨額	(251,638)	(218,674)
－匯兌收益－淨額	39,079	133,283
－其他	(1,093)	(129)
	<u>(213,652)</u>	<u>(85,520)</u>
財務成本－淨額	<u>(129,947)</u>	<u>(13,731)</u>

8. 所得稅費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64,386	74,486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606)	2,980
	<u>63,780</u>	<u>77,466</u>
遞延稅項	(6,638)	(12,413)
所得稅費用	<u>57,142</u>	<u>65,053</u>

於2018年3月，香港法例引入兩級利得稅率制度，據此，合資格公司之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以8.25%之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以16.5%之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稅率制度的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溢利將持續按16.5%之統一稅率徵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子公司的稅率為25%。於截至2021年和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除經各自的地方稅務部門批准享受稅務減免或優惠所得稅率的部分子公司外，本集團在中國的所有子公司均適用25%的所得稅率。討論如下：

- (a) 中國西部大開發政策是中國國稅總局對在中國西部省份開展業務的，其經營活動屬政策鼓勵類產業目錄規定產業的公司發佈的一項稅收優惠政策(「**西部大開發政策**」)。截至2021年和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符合西部大開發政策的規定，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b) 除西部大開發政策，本公司亦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截至2021年和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 (c) 由若干中國子公司擁有的部分新升級污水處理設施滿足合資格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的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目錄中的標準。針對本集團從此類新項目產生的相關應稅收入，該等中國子公司有資格享受「三免三減半」的企業所得稅稅收優惠。
- (d) 部分中國子公司使用合資格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的資源綜合利用項目目錄中規定的資源。該子公司10%的收入無需繳納企業所得稅。

8. 所得稅費用(續)

稅項之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396,693</u>	<u>415,481</u>
按適用稅率25%(2020年:25%)計算的所得稅	99,173	103,870
不可扣除的費用(附註)	272	354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的優惠稅率	(40,004)	(35,508)
研發費用的額外扣除撥備	(809)	(805)
稅項豁免收入	(1,921)	(4,679)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606)	2,980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259	47
其他	<u>778</u>	<u>(1,206)</u>
所得稅費用	<u>57,142</u>	<u>65,053</u>

附註：不可扣除的費用主要包括無有效發票的費用、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超出稅收減免限額的福利及招待費。

9.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2021年	2020年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338,278	348,54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計)	<u>1,029,111</u>	<u>1,029,111</u>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u>0.33</u>	<u>0.34</u>

在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不存在潛在稀釋權利股，故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10. 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a)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120元(含稅) (2019年：人民幣0.125元(含稅))(附註(i))	123,493	128,639
(b)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50元(含稅)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054元(含稅))(附註(ii))	<u>51,455</u>	<u>55,572</u>
	<u>174,948</u>	<u>184,211</u>
(c) 尚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的股利		
除上述股利，董事會建議分派2021年度期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100元(含稅) (2020年：人民幣0.120元(含稅))。上述建議股利的總額將從截至2021年12 月31日的留存收益中分派但不確認為年末負債，預計於2022年8月支付	<u>102,911</u>	<u>123,493</u>

附註：

- (i) 經股東週年大會於2021年6月18日批准，本公司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累積可分配利潤派發股利，共計人民幣123,493,320元(含稅)。股利的分派已經列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派留存收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清股利。
- (ii) 經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於2021年11月12日批准，本公司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累積可分配利潤派發中期股利，共計人民幣51,455,550元(含稅)。中期股利的分派已經列為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派留存收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清中期股利。

11. 投資物業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於報告期初	273,755	—
自使用權資產及在建工程轉入	—	217,783
公允價值變動	2,622	44,827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的物業重估盈餘	—	11,145
	<hr/>	<hr/>
於報告期末	276,377	273,755

本集團將位於第二水質淨化廠的管理樓出租，於報告期末，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機構北京亞超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北京亞超」）作出的評估，第二水質淨化廠出租的1號、2號、3號建築物整棟（含地下室）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51,594,000元，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之差約為人民幣2,181,000元已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將位於第三水質淨化廠的自用管理樓出租。於報告期末，根據北京亞超作出的評估，第三水質淨化廠6幢管理樓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1,531,000元，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之損失約為人民幣(332,000)元已於損益確認；及

本集團之子公司瀏陽滇池水務有限公司、瀏陽市宏宇熱電有限公司（「宏宇熱電」）將位於瀏陽市大瑤鎮造紙工業基地的2宗自用土地使用權出租，於報告期末，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機構北京亞超作出的評估，瀏陽市大瑤鎮造紙工業基地的2宗土地使用權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3,252,000元，公允價值與土地賬面價值之差約為人民幣773,000元已於損益確認。

於報告期末，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為約人民幣276,377,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273,755,000元），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北京亞超進行重估，該公司具備適當資格且近期於有關地點類似物業的估值方面擁有經驗。

本集團全部物業權益乃根據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並使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以及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

租賃安排—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將其投資物業出租予租戶，租期為五年至八年（2020年：五年至八年），且屬不可撤銷租賃。該租賃不含任何續租選項。每月租金按固定款額收取。租戶亦承擔管理費以及向本集團徵收的商品及服務稅等政府收費。

投資物業須承受剩餘價值風險。因此，租賃合同包括一項剩餘價值保證條款，據此，本集團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向租戶收取投資物業的任何損失。此外，本集團已收取租金保證金，以保障若干投資物業免受因意外或物業實體損壞而可能產生的任何損失。

12.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本集團在中國已就污水處理以及供水服務(「處理設施」)，按TOT或BOT模式同政府部門訂立若干協議。此等特許經營權協議中，本集團通常作為營運者(i)針對TOT模式下的協議，支付特定金額；(ii)針對BOT模式下的協議，建造處理設施；及(iii)代表相關政府部門在18至30年期間(「特許經營期間」)內經營並維護處理設施，使其達到特定服務水平，本集團將在特許經營期間按定價機制制定的價格收取服務費。本集團通常有權使用處理設施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但作為授予方的相關政府部門將控制和監管本集團使用處理設施提供的服務範圍，並有權在特許經營期間屆滿後實益享有處理設施的剩餘權益。各項特許經營權協議受本集團與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簽訂的合同(如適用)和補充協議(載列了(其中包括)業績標準、調整本集團所提供服務價格的機制、在特許經營期間屆滿後恢復處理設施使其達到特定服務水平的特定義務，以及對於仲裁糾紛的安排)所規範。

本集團就特許經營權協議所支付的對價按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或金融資產(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或二者的結合入賬(如適用)。

實際利率在每年5.10%至每年9.23%區間內(2020年：每年5.10%至每年9.23%)。

就本集團的特許經營權協議而言，金融資產部分(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匯總信息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流動部分：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5,495	6,612
虧損撥備	(32)	(50)
	<u>5,463</u>	<u>6,562</u>
非流動部分：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2,761,353	2,433,633
虧損撥備	(29,002)	(13,003)
	<u>2,732,351</u>	<u>2,420,630</u>
	<u><u>2,737,814</u></u>	<u><u>2,427,192</u></u>

就本集團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有不同的信用政策，取決於經營的地點。密切監察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收取，以盡量減小與該應收款項有關的任何信用風險。

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為已開具發票的應收款項。該款項主要為就本集團的特許經營權協議而言，應收作為授予方的中國政府部門的款項。

13.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已發生成本加確認的利潤減確認的虧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生成本加確認的利潤減確認的虧損		
流動部分：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23,340	26,954
虧損撥備	(555)	—
	<u>22,785</u>	<u>26,954</u>
非流動部分：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580,496	619,954
虧損撥備	(20,782)	(7,225)
	<u>559,714</u>	<u>612,729</u>
	<u><u>582,499</u></u>	<u><u>639,683</u></u>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損失還包括前瞻性資訊。於2021年12月31日，就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總額作出撥備約人民幣21,337,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7,225,000元)。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a))：		
— 第三方	107,999	83,918
— 關聯方	277,462	85,983
— 地方政府	1,381,406	990,790
— 虧損撥備	(56,898)	(35,312)
應收賬款—淨額	<u>1,709,969</u>	<u>1,125,379</u>
其他應收款：		
— 第三方	149,949	128,176
— 關聯方(附註(b))	865,438	1,029,152
— 地方政府	53,891	53,319
— 虧損撥備	(7,447)	(5,533)
其他應收款—淨額	<u>1,061,831</u>	<u>1,205,114</u>
預付款：		
— 其他	112,224	60,545
— 減值虧損	(4)	(4)
預付款—淨額	<u>112,220</u>	<u>60,541</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u><u>2,884,020</u></u>	<u><u>2,391,034</u></u>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於2021年12月31日，除不屬於金融資產的預付款外，本集團一年內到期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公允價值，均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於2021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價值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應收賬款應在發出發票時支付。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容許使用壽命期預期虧損撥備的簡化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損失還包括前瞻性資訊。於2021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作出撥備約人民幣56,898,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5,312,000元)。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他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損失還包括前瞻性資訊。於2021年12月31日，就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作出撥備約人民幣7,447,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5,533,000元)。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根據銷售發票的應收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1年以內	1,238,288	971,116
- 1至2年	467,025	175,053
- 超過2年	61,554	14,522
	<u>1,766,867</u>	<u>1,160,691</u>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b) 本公司與昆明新都投資有限公司(「新都投資」)、昆明公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昆明公交」)、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昆明發展投資集團」)及昆明中北交通旅游(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昆明中北交通」)分別於2021年9月24日、2021年2月22日、2021年6月17日、2021年10月11日及2021年10月25日分別與中國銀行或交通銀行訂立委託貸款合同，本集團委託該等銀行機構向新都投資、昆明公交、昆明發展投資集團及昆明中北交通分別提供人民幣35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元的貸款。與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昆明中北交通的委託貸款於年內已清償。於年末後，向昆明公交及新都投資分別借出的人民幣300,0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00元的貸款已清償。

(c) 其他應收款第三方結餘主要為期末留抵稅額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賬款(附註c)	317,188	327,203
其他應付款，應付：	183,428	148,067
—關聯方	11,513	23,255
—地方政府	500	1,182
—第三方	171,415	123,630
購買子公司應支付的對價	34,150	53,057
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	42,898	42,543
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應付：	17,829	48,566
—關聯方	16,040	16,040
—第三方	1,789	32,526
向關聯方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項	58,194	58,194
應付利息	7,537	5,929
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	17,758	15,53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總額	<u>678,982</u>	<u>699,096</u>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附註d)		
—地方政府	-	30,793
—第三方	7,505	14,700
	<u>7,505</u>	<u>45,493</u>

附註：

-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均無需支付利息。並且，除不屬金融負債的預收款項、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及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系因短期內到期，其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應付賬款一般授出的信貸期為30至90天。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續)

附註：(續)

(c) 於報告期末，根據銷售發票的應付第三方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1年以內	198,579	214,562
- 1至2年	37,523	100,354
- 超越2年	81,086	12,287
	<u>317,188</u>	<u>327,203</u>

(d) 於各報告期內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預收客戶合同款的變動情況(不包括於同年內增減所產生者)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45,493	7,238
確認為收益	(45,493)	(7,238)
預收款項或確認應收款項(附註)	7,505	45,493
	<u>7,505</u>	<u>45,493</u>

附註：

有關款項為就在建污水處理及BOT項目從地方政府及第三方收取的預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e) 履約責任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獲履行或部份未獲履行)之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預期將會確認為收益之金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 交易總價	<u>20,706,311</u>	<u>21,140,635</u>

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並預期於一年後確認為收益之交易價格金額人民幣19,819,743,000元涉及須於三十年內履行有關運營服務及建造服務之履約責任。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所有其他交易價格金額人民幣886,568,000元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上文所披露之金額並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本集團應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121(a)號下之可行權宜處理方法及並無包括本集團將於原先預期時限為一年或以內之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獲完成時有權獲得之收益之數據。

(f) 於2021年12月31日，應付第三方的其他應付款不計息，主要為與污水設施建設及污水處理服務有關的款項，金額約人民幣132,000,000元，平均信貸期9至12個月。

16. 報告期後事項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別處所披露的事項外，本集團有以下期後事項：

(a) 股利

經董事會日期為2022年3月25日的決議案批准，本公司擬派發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100元(含稅)，合計人民幣102,911,100元(含稅)。該議案將提交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供股東批准。

(b) 提供委託貸款

本公司於2021年2月22日與昆明公交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雲南省分行(「交通銀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交通銀行向昆明公交提供人民幣300,000,000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為8.5%。於2022年2月，該委託貸款合同項下所有貸款均已按相關委託貸款合同償還，並於報告期後收取利息約人民幣4,604,000元。

本公司於2021年9月24日與新都投資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盤龍支行(「中國銀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中國銀行向新都投資提供人民幣350,000,000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為7.5%。於2022年2月，該委託貸款合同項下所有貸款均已按相關委託貸款合同償還，並於報告期後收取利息約人民幣5,021,000元。

本公司於2022年2月28日與新都投資及昆明市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向新都投資提供人民幣250,000,000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為8.5%。該筆貸款將於2022年3月28日到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8日的公告。

二、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 經營環境

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已逾兩年，2021年中國經濟穩健前行。在疫情防控常態化形式下，中國經濟總體上表現出較好復甦態勢，但在內外部形勢複雜多變、地緣政治風險升溫、全球通脹水平居高不下等外部環境的不確定因素影響下，國內經濟下行壓力短期仍然存在，但我國經濟韌性強、長期向好的基本面不會改變。展望2022年，在體制機制改革紅利的進一步釋放中，「十四五」規劃的第二年將有望成為中國經濟蛻變的「第二春」。

十八大以來，國家始終把生態文明建設和生態環境保護放在治國理政的重要位置，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戰略，生態文明建設取得重大進展和顯著成效。隨著國家生態文明建設戰略的加速推進和生態環境保護的全面展開，環保行業發展正處於深度變革調整期和戰略機遇期，而水務產業正從粗放式發展進入高質量發展的新階段。自「十四五」規劃以來，水務行業得到一系列從源頭到財政的支持，為行業的成長提供了有利支撐。「十四五」時期，在城鎮化率提升、污水提質增效以及水環境綜合治理市場的共同刺激下，本公司主業所屬的污水處理行業市場空間仍將會繼續擴張。同時，監管力度的加強也帶來了設施優化升級和技術提標增效的需求，從而為行業提供了發展機遇。

本公司在長江及淮河流域包括四川、貴州、湖南、安徽、浙江等省均有佈局，截至報告期末，自營污水處理產能約為204.3萬立方米／日，通過常年積累的良好運營經驗，加之智慧水務賦能，以存帶增，進一步提高市場佔有率。同時，我們享有向昆明市及中國其他若干地區提供污水處理服務的獨家權利。憑借特許經營的業務模式、技術、項目執行力及服務區域的拓展，我們已取得穩定的收入及平穩的業務增長，這為我們整合水務資源、流域治理和污泥資源化利用等上下游產業鏈，並拓展工業廢水等細分市場奠定了有利的基礎。

1. 污水處理行業概況

我國水資源較為緊張，隨著我國城市化、工業化進程的加速，水體污染、水資源短缺已經成為我國經濟社會實現可持續發展的嚴重制約因素，污水治理也成為水環境治理最重要的組成部分。近年來，國家對環保行業的重視程度和支撐力度不斷提升，「十四五」期間更是出台多項污水處理相關政策，在國家對環境保護及污水處理行業的持續政策支持及持續投資推動下，中國污水處理行業獲得持續穩健發展。同時，單體污水處理與黑臭水體治理類項目戰場將從城市延伸至農村，目前，我國農村一水兩污市場仍然處於待開發階段，隨著我國全面實現脫貧，國家鄉村振興戰略進入實質性的提升階段，城鄉一體化供水保障、兩污治理、環境整治將為行業發展帶來新的機遇。

此外，水務市場進入專業化運營時代，提標改造、規範化運營成為未來發展重點，業務重心由重建設輕運營向提質增效和可持續發展轉變，排污管網運維、污水收集率、污染物削減率、再生水利用等環節越來越受到重視，推動行業綠色可持續發展成為未來發展的方向，同時帶來高標準的市場需求，污水處理企業機遇與挑戰並存。

2. 再生水行業概況

水資源短缺和水環境污染是全球面臨的重大水安全問題，再生水水質可控、就地可取，已成為國際公認的「城鎮第二水源」。2021年1月，國家發展改革委聯合九部門印發的《關於推進污水資源化利用的指導意見》中，明確了我國污水資源化利用的發展目標，標誌著污水資源化利用上升為國家行動計劃。近年來，我國城鎮污水基礎設施發展迅速，污水處理能力不斷提升，污水處理廠水質不斷提高，為再生水利用奠定了良好的基礎。預計「十四五」期間，我國再生水利用將會得到更快發展。再生水廠的規劃、建設、運營維護和管理具有巨大發展潛力和市場空間。

3. 市政供水行業概況

近年來，我國國民經濟的穩步、高速發展及城鎮化率的不斷提高，成為供水行業不斷發展、用水需求日益旺盛的重要基礎，相關投資也呈現平穩增長態勢。

隨著製造業向中國西部省份的轉移及城市化的加速，雲南省「十四五」時期推進滇中城市群一體化發展和行政區優化設置，加快推進城鄉融合發展，未來雲南省城鎮化率還會有較大的提升空間，由此增加對市政自來水供應的需求。市政供水行業將從穩步加快的中國城鎮化進程以及中國政府對環保行業的政策支持中獲益。

4.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

2020年至今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世界蔓延，給世界衛生、經濟等帶來了大範圍的影響。面對疫情挑戰，本集團首要任務是繼續為客戶提供可靠和優質的服務，保證疫情期間污水處理、再生水及自來水供應的質量達到相關標準，同時確保員工的安全和健康。報告期內，本公司各個污水處理廠、再生水供應設施及自來水供應設施正常運行，污水處理量與上年同期相比平穩增長。報告期內，新冠肺炎疫情未對本集團的運營、財務或未來計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021年，由於新冠疫情常態化採取限制人員物資流動等措施，間接地影響了公司實際投資進度和投資地域範圍，報告期內，本公司投資主要集中於中國境內，且大部分在西南地區。

其次，本公司主營業務為污水處理，收入主要來源於地方政府。為了全力抗擊疫情，地方政府將財政資金優先用於抗疫及恢復生產，從而可能影響到本公司與地方政府款項結算的時間。隨著疫情常態化防控措施的有效實施及疫苗接種的不斷推進，中國境內經濟恢復正在加快。同時，本公司成立了專門的應收款項管理工作領導小組及部門，負責就本公司應收款項進行專項管理，針對相關款項一筆一策制訂收款計劃。基於此，我們認為新冠肺炎疫情不會對本公司的現金流和生產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B. 發展策略及展望

展望2022年，我國財政政策和貨幣政策均有較為充裕的調控空間，國家將繼續推出有利於經濟穩定的政策，財政支出要保證支出強度，加快支出進度，實施新的減稅降費政策，貨幣政策要保持流動性合理充裕。一系列的政策部署將有力地加強宏觀經濟政策對經濟增長的支撐作用。

2021年是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新征程開啟之年和「十四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十四五」規劃以來，隨著新環保法實施，中國將進入政策趨嚴、標準趨高、社會參與的環保產業新常態。2021年政府工作報告中提到，要繼續打好藍天、碧水、淨土保衛戰，完成污染防治攻堅戰階段性目標任務。長江、黃河、海岸等重要生態系統保護和修復重大工程深入實施，生態建設得到加強。繼續加大生態環境治理力度，提高城鎮生活污水收集和園區工業廢水處置能力，堅持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理念，標誌著水務行業持續向好發展。

在國家「長江經濟帶」、「十四五城鎮污水處理及資源化利用發展規劃」、雲南省「十四五規劃和二零三五年遠景目標綱要」等重要戰略規劃的指引下，本公司緊跟國家打好「三大攻堅戰」及雲南省創建生態文明建設排頭兵的步伐，秉持「一元為主，相關多元」的發展理念，致力於提升生態環境綜合治理能力。未來，我們將在持續深耕現有業務市場的基礎上，緊跟產業政策導向，全面佈局流域治理、高品質再生水供給、智慧水廠打造、污泥資源化利用、礦山修復及固廢處理處置領域等上下遊產業鏈，搶抓高質量發展市場紅利。在投融資方面，本公司將順應經濟發展及環境政策的相關變化，採取穩健的投融資策略，適度靈活調整，以確保所有資源能夠發揮最大效率。在企業可持續發展管理方面，我們將繼續深挖內生動力，不斷激發公司在科技創新、人才隊伍建設、管理提質增效等方面的潛能，確保本集團的業務可持續高質量發展。在推動綠色低碳發展方面，公司致力於降低平均噸水耗電量，主城及環湖各廠出水COD、氨氮、總磷和總氮指標分別比國家一級A標準排放限值低73%、95%、83%和49%。公司積極參與電力市場化交易優先採購清潔能源，2021年採購電量約為2.7億千瓦時，其中55%為水電，25%為火電，20%為新能源，不涉及直接碳排放。致力於實現經濟效益、社會效益最大化。

C.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採用TOO、TOT及BOT等項目模式，TOO模式為核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TOO項目為我們的總收入貢獻45.2%，我們的TOT項目為我們的總收入貢獻7.9%，而我們的BOT項目為我們的總收入貢獻28.7%。我們亦針對部分項目採用BOO及BT項目模式。

對於TOO及TOT模式，我們以協議價向當地政府購買現有設施的特許經營權。對於BOT模式，我們的自有設施均由我們自行融資、建設及經營。在相關特許經營權屆滿後，我們根據項目類型自當地政府獲得新的特許經營權或將相關設施轉讓回當地政府。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49間特許經營水廠(含41間污水廠，8間自來水廠)，其中47間水廠已投入運營，2間在建。該47間正在運營的水處理廠中，14間為TOO項目，22間為TOT項目，9間為BOT項目及2間為BOO項目。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設施利用率保持了較高的水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污水處理總量約為706.1百萬立方米，平均設備利用率約為96%。

污水處理項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總共有40間污水處理廠已投入運營(其中昆明14間，中國其他地區26間)，日總污水處理能力達2.04百萬立方米。我們有1間污水處理廠在建，位於中國雲南省。憑藉技術先進的設施、獨立研發的專利及良好的管理能力，我們能夠維持較低的成本，提供高質量的污水處理服務。報告期內，本公司與福建仙遊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仙遊縣水務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簽署《福建仙遊經濟開發區污水處理廠BOT項目特許經營合同補充協議》，計劃投資人民幣34.4百萬元，開展仙遊經濟開發區污水處理廠一期提標改造工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設計污水處理能力的96%達到國家一級A類排放標準。

此外，我們接受託管提供運營管理服務的設施共計有31座，日總設計污水處理能力為約0.5百萬立方米。我們受託運行管理了886個村莊的農村生活污水收集處理設施，覆蓋19個集鎮。

再生水業務

再生水業務方面，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有11間污水處理廠生產再生水，日總設計產能達233,000立方米。我們的再生水客戶包括昆明市的工商業機構、企事業單位。報告期內，再生水供應量為5,442.2萬立方米，與2020年相比增長約75%。

報告期內，我們的再生水供水量隨著城市河道補水、市政雜用需求量的增加而有大幅提升。我們在全國多個地區擁有污水處理廠，這為本公司再生水業務在當地的發展提供了基礎，我們將根據各個地方的政策及市場供需情況，繼續推進再生水業務的發展。

自來水業務

自來水業務方面，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有7間自來水廠已投入營運，有1間自來水廠在建。報告期內自來水供應量較2020年增加約15%，我們預計，隨著城市化建設及供水設施的建造，自來水業務將進一步增長。

D. 主要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運營風險主要為資本密集的行業特性、水質標準要求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

資本密集的行業特性

我們從事的污水處理、再生水供應及自來水供應項目，通常需要大量初始現金支出，投資回收期長，我們的項目平均投資回收週期為5-10年。若我們無法按該等項目所需的金額進行融資或再融資，我們或需透過內部資源為該等項目融資，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現實其他業務發展造成負擔。此外，我們或因資金短缺而無法恰當履行我們有關該等項目的義務，這會導致我們收益減少，甚至會導致我們初始投資出現損失。

於項目初期階段，我們必須做出大量資本投資，而該等投資主要依賴於我們於全球發售所募集資金、銀行貸款及公司債券撥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有息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405.9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4,966.9百萬元增加29.0%。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為52.2%。

我們預期繼續利用銀行貸款及公司債券撥付項目的部分投資。而銀行貸款利率主要受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於每月發佈的人民幣貸款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的影響。人民幣貸款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的提升可能增加我們人民幣借款利息支出總額。

水質標準要求

我們所建的污水處理、再生水供應及自來水供應設施均需將污水及原水處理至符合指定規定的水質標準。污水處理、再生水供應及自來水供應的水質取決於進入設施的污水含污情況及我們設施是否能夠正常運行，任何未知或未發現的超過系統處置能力的污水進入設備或設備缺陷或兼容性問題亦會對我們構成風險。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永遠及時發現並及時維修故障設備，或解決處理工藝或設施的其他任何問題。在此類情況下，我們的設施可能無法按照相關規定及合同標準處理污水或原水，從而可能導致我們面臨客戶索賠或遭到政府處罰，亦可能導致暫停運營以及整改及聲譽受損。此外，待處理的污水或原水可能含有大量超過我們在設施設計及建設期間預測的污染物類型及數量，從而對我們的運營成本、設施磨損及出水水質排放造成不利影響。

不可抗力事件

未來發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或爆發疫情，或會限制受影響地區的業務，進而對我們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暴雨、高溫、低寒、雷擊等氣象因素引發的自然災害對設施設備、構築物破壞導致生產運營中斷、設施設備損毀等，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的蔓延。針對突發的不可抗力事件，本公司制定了相關的應急處理預案，並於日常工作中進行應急處理處置演練，以增強公司及僱員應對該等事件的能力，於經營所在地雨季來臨之前，做好相關物資採購及安全檢查，降低該等不可抗力事件對本公司的影響。

E. 財務回顧

1. 合併經營業績

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9.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17.7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398.3百萬元或20.8%。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毛利為人民幣679.2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人民幣724.8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5.6百萬元或6.7%。報告期內，污水處理、再生水及自來水供應、其他分部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59%、8%、33%。

下文論述於報告期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趨勢。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317,738	1,919,423
銷售成本	<u>(1,592,956)</u>	<u>(1,240,246)</u>
毛利	724,782	679,177
銷售費用	(13,705)	(13,703)
行政費用	(140,477)	(151,365)
研發費用	(7,299)	(7,398)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59,593)	(26,671)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28,025	(42,845)
其他虧損	<u>(3,365)</u>	<u>(7,671)</u>
經營利潤	<u>528,368</u>	<u>429,524</u>
財務收入	83,705	71,789
財務成本	<u>(213,652)</u>	<u>(85,520)</u>
財務成本－淨額	(129,947)	(13,731)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u>(1,728)</u>	<u>(312)</u>
稅前利潤	396,693	415,481
所得稅費用	<u>(57,142)</u>	<u>(65,053)</u>
年度利潤	339,551	350,428
其他綜合收益	<u>(1,219)</u>	<u>13,290</u>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u>338,332</u></u>	<u><u>363,718</u></u>

a. 收入

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9.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17.7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398.3百萬元或20.8%，主要原因為：

- 我們污水處理分部的收入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76.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70.3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93.8百萬元或7.3%。其中，污水處理營運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92.5百萬元，主要由於污水處理水量增加；建造服務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5.6百萬元，主要由於昭通中心城市第二污水處理廠項目、繁昌縣第二污水處理廠項目等原有項目投入較2020年有所下降；財務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6.9百萬元。
- 我們的水供給分部的收入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1.0百萬元，降低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5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69.5百萬元或26.6%，其中，水供給營運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15.5百萬元，主要由於雲南中水水供給業務量增長；建造服務收入減少約人民幣85.4百萬元，主要由於陳家營岔溝水環境綜合整治及生態補水工程二期項目、五華虛寧寺片區防洪截污及生態補水工程等原有項目投入較2020年有所下降。
- 我們其他分部的收入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5.9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373.9百萬元或97.9%。由於2021年本公司提供委託管理業務量增長等原因，管理服務收入增加約人民幣86.7百萬元；由於昆明市生活垃圾衛生填埋場建設項目等項目持續建設，建造收入增加約人民幣214.2百萬元。宏宇熱電本年熱電供應量有所增加，熱電收入增加約人民幣55.8百萬元。

b.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4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93.0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352.8百萬元或28.4%，具體如下：

- 我們污水處理分部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8.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9.9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1.7百萬元或5.8%，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污水處理量增加。
- 我們水供給分部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1.7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65.9百萬元或31.7%，主要由於陳家營岔溝水環境綜合整治及生態補水工程二期項目、五華虛寧寺片區防洪截污及生態補水工程等原有項目投入較2020年減少，導致建設成本減少約人民幣51.4百萬元。
- 我們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4.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1.3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376.8百萬元或119.8%，其中，委託管理業務量增長，委託管理成本增加約人民幣44.0百萬元；昆明市生活垃圾衛生填埋場建設項目等項目持續建設，增加建造成本約人民幣209.1百萬元。另外，宏宇熱電供應量增加，熱電成本增加約人民幣58.0百萬元。

c. 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9.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4.8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5.6百萬元或6.7%，主要由於污水處理分部的毛利增加人民幣52.1百萬元、水供給分部的毛利減少人民幣3.6百萬元及其他分部的毛利減少人民幣2.9百萬元所致。

我們的毛利率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4%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1.3%，降幅為4.1%，主要由於其他分部的毛利率下降，部分被污水處理及水供給分部的毛利率增加所抵銷。

- 我們污水處理分部的毛利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8.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0.4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52.1百萬元或9.3%。我們的分部毛利率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7%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5%，增幅為0.8%。
- 我們水供給分部的毛利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8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3.6百萬元或6.7%。我們的分部毛利率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5%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0%，增幅為5.5%，主要由於建造業務佔比下降及原有項目持續運營，財務收入增加所致。
- 我們其他分部的毛利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6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2.9百萬元或4.3%。我們的分部毛利率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7%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5%，降幅為9.2%，主要由於宏宇熱電其熱電供應服務毛利率較低；本年度昆明市生活垃圾衛生填埋場建設項目增加建設投入，建造階段的建造毛利率較低，導致整體毛利率下降。

d. 銷售費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13.7百萬元，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費用相比大約相同。

e.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5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10.9百萬元或7.2%，主要是由於僱員開支減少所致。

f.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0.1百萬元或1.4%。

g.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6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3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協議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需要確認的虧損撥備有所增加，故本報告期內計提金融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59.6百萬元。

h.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開支)淨額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人民幣42.8百萬元轉變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人民幣28.0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70.8百萬元或165.4%，主要由於本年度公允價值變動產生虧損較上年減少人民幣105.1百萬元。

i. 其他虧損

我們的其他虧損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人民幣7.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人民幣3.4百萬元，主要由於罰款支出減少所致。

j.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經營利潤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9.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8.4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98.9百萬元或23.0%。我們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利潤率分別為22.8%及22.4%。

k.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7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1.9百萬元或16.6%，主要由於關聯方借款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l.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3.7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28.2百萬元或149.9%。主要由於本公司的外幣借款因2021年匯率變動產生匯兌收益人民幣41.3百萬元較上年減少76.1百萬元所致。

m. 所得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所得稅前利潤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5.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6.7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18.8百萬元或4.5%。

n. 所得稅

我們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65.1百萬元及人民幣57.1百萬元，實際稅率分別為15.7%及14.4%。我們的實際稅率與上年基本一致，由於我們於本年度新增了一些污水處理設施可享受稅收優惠待遇及部分子公司享「西部大開發政策」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因此實際稅率略低於15%。

o. 綜合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綜合收益總額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3.7百萬元降低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8.3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25.4百萬元或7.0%。

2.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投資、建設、經營及維護我們的污水處理及供水設施。迄今為止，我們的投資及經營所需資金主要通過銀行貸款、經營產生的現金、股權出資及發行債務籌集。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716,957)	(613,46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230,908	(290,733)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u>1,244,124</u>	<u>387,54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758,075	(516,653)
匯率變化影響	(3,669)	(23,606)
報告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749,940</u>	<u>1,290,199</u>
報告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504,346</u></u>	<u><u>749,940</u></u>

a.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主要包括就提供服務向客戶收取的現金。我們亦於經營中使用現金購買原材料及其他存貨、向供應商及分包商付款、支付工資及福利等費用以及支付利息及所得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17.0百萬元，主要包括經營使用的現金人民幣415.5百萬元，已付所得稅人民幣62.4百萬元及已付利息人民幣239.1百萬元。2021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較2020年增加人民幣103.5百萬元，主要由於2021年度經營收款相比2020年度減少。

b.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用於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關聯方貸款及進行其他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0.9百萬元，主要包括：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人民幣57.7百萬元，購買形成無形資產的特許經營權的人民幣141.8百萬元，關聯方貸款淨收回350.0百萬元，已收回利息90.6百萬元。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轉變為2021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主要由於本年度向關聯方授出貸款淨收回人民幣350.0百萬元。

c.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主要為借款。

我們的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流入人民幣387.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流入人民幣1,244.1百萬元，主要由於2021年度取得借款較2020年度增加。

3. 營運資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詳情：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5,463	6,562
存貨	16,595	11,759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22,785	26,95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94,000	300,0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884,020	2,391,03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04,346	749,940
受限制資金	49,650	7,990
流動資產總額	4,776,859	3,494,23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678,982	699,096
應付稅項	97,494	96,091
借款	4,212,914	1,884,963
租賃負債	–	1,168
合同負債	7,505	45,49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10,450	84,613
流動負債總額	5,107,345	2,811,424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330,486)	682,81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330.5百萬元及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682.8百萬元。流動資產淨額減少主要因為擔保的短期借款增加。

a.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我們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應收款項指於整個特許期間內，因建造服務(就BOT項目而言)或收購對價(就TOT項目而言)所產生的未結算應收款項。根據我們的BOT及TOT協議，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將以我們於BOT及TOT項目運營期間收取的費用款項結算(經運營服務以及融資收入調整)。自特定資產負債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部分被分類為截至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流動資產，而剩餘部分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我們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從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27.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10.6百萬元或12.8%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37.8百萬元，主要由於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由2020年至2021年同比增長人民幣311.8百萬元或12.9%。增長主要因為晉寧區東大河—中河水環境綜合治理及再生水生態補水項目，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53.2百萬元；昭通中心城市第二污水處理廠項目，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46.5百萬元；以及晉寧區二街河水環境綜合治理及再生水生態補水項目、昆明市主城再生水處理站及配套管網擴能增效項目等原有項目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191.9百萬元。

b. 存貨

我們的存貨結餘總額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8百萬元或40.7%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百萬元。主要由於煤炭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百萬元或469.2%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百萬元。

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由2020年12月31日的5.1天減少至2021年12月31日的3.2天(按有關年間平均存貨除以有關年間確認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存貨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c.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自特定資產負債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部分被分類為截至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流動資產，而剩餘部分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我們的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9.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7.2百萬元或8.9%，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2.5百萬元，主要由於昭通市城市黑臭水體治理示範城市建設項目、尋甸縣清水海保護區海頭村環保工程項目等項目建設投入較2020年減少以及原有建造項目正常進行。

d.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我們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i)應收地方政府、關聯方及第三方賬款；(ii)應收關聯方、第三方及地方政府的其他款項；及(iii)預付款。我們的應收賬款是指公司在TOO、TOT、BOT等項目中已為客戶提供的運營服務而應向客戶收取的款項。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向關聯方授出的貸款及應收利息以及未收取的增值稅退稅。預付款主要包括預付工程款及預付貨款等。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合併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明細：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第三方	107,999	83,918
— 關聯方	277,462	85,983
— 地方政府	1,381,406	990,790
— 虧損撥備	(56,898)	(35,312)
應收賬款—淨額	1,709,969	1,125,379
其他應收款：		
— 第三方	149,949	128,176
— 關聯方	865,438	1,029,152
— 地方政府	53,891	53,319
— 虧損撥備	(7,447)	(5,533)
其他應收款—淨額	1,061,831	1,205,114
預付款：		
— 其他	112,224	60,545
— 資產減值	(4)	(4)
預付款—淨額	112,220	60,54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2,884,020	2,391,034

我們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9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3.0百萬元或20.6%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84.0百萬元。有關增加反映在(i)應收地方政府的應收賬款由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9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0.6百萬元或39.4%至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1.4百萬元；(ii)應收關聯方的應收款項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1.5百萬元或222.7%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7.5百萬元；(iii)其他應收關聯方的款項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9.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63.8百萬元或15.9%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5.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委托貸款淨額減少350.0百萬元所致；(iv)2021年預付款項總額增加約人民幣51.7百萬元。

本集團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238,288	971,116
—1至2年	467,025	175,053
—超過2年	61,554	14,522
	<u>1,766,867</u>	<u>1,160,691</u>

(a)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根據銷售發票的應收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238,288	971,116
—1至2年	467,025	175,053
—超過2年	61,554	14,522
	<u>1,766,867</u>	<u>1,160,691</u>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於12月31日	
	2021年 天	2020年 天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¹⁾	223.3	199.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週轉天數 ⁽²⁾	415.4	440.1

附註：

- (1) 按有關年間平均應收賬款淨額除以有關年間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應收賬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 (2) 按有關年間平均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除以有關年間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e.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我們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預收款項、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向關聯方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應付利息及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明細：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17,188	327,203
其他應付款	183,428	148,067
購買子公司未支付的對價	34,150	53,057
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	42,898	42,543
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	17,829	48,566
向關聯方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	58,194	58,194
應付利息	7,537	5,929
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	17,758	15,537
	<u>678,982</u>	<u>699,096</u>

合同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 地方政府	—	30,793
— 第三方	<u>7,505</u>	<u>14,700</u>
	<u>7,505</u>	<u>45,493</u>

我們的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9.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1或2.9%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9.0元，主要因為2021年應付賬款減少。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根據銷售發票的應付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1年以內	198,579	214,562
— 1至2年	37,523	100,354
— 超過2年	<u>81,086</u>	<u>12,287</u>
	<u>317,188</u>	<u>327,203</u>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均無需支付利息。並且，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系因短期內到期，其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於12月31日	
	2021年 天	2020年 天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週轉天數 ⁽¹⁾	157.9	175.0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 ⁽²⁾	138.3	119.0

附註：

- (1) 按有關年間平均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除以有關年間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 (2) 按相關年間末應付賬款餘額除以相關年間材料採購總額再乘以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365天計算。

我們的應付賬款週轉天數2021年較2020年增加19.3天，主要由於有關年間末應付賬款增加。

本公司董事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的支付並無出現重大違約。

4. 債項

a. 借款

我們的借款均以人民幣、港元或美元計值，部分借款以我們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抵押，部份由本公司發出的公司保證擔保。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的借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份		
未擔保的長期借款	1,492,600	850,000
擔保的長期借款	700,423	2,194,263
公司債券	—	37,703
非流動借款總額	2,193,023	3,081,966
流動部份		
未擔保的短期借款	2,129,226	1,390,000
擔保的短期借款	2,044,877	494,963
公司債券	38,811	—
流動借款總額	4,212,914	1,884,963
借款總額	6,405,937	4,966,929

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u>5.34%</u>	<u>5.89%</u>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966.9百萬元及人民幣6,405.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的項目建設有較大的資金需求，因此本年增加了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1,439.0百萬元。我們債務中，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借款人民幣363.9百萬元及人民幣561.5百萬元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作抵押。除上述借款外，我們的借款總額亦包括我們於2015年12月25日在中國發行金額約為人民幣700.0百萬元公司債券，其期限為7年，年利率為4.35%。於第5年末，本公司可調整餘下兩年的利率，倘投資者不同意對利率所作調整，可選擇要求提前贖回未償還的公司債券。

於2020年，本公司已回購面值為人民幣660.0百萬元公司債券，同時下調債券票面利率為4.15%，並在存續期的第6年至第7年(2020年12月25日至2022年12月24日)固定不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償還借款並無出現任何延誤或違約，亦無銀行撤回之前授予我們的任何銀行融資或提前要求償還借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違反貸款協議內的任何契約。由於我們有能力從其他銀行獲得借款，且信譽良好，因此我們認為並無面臨銀行融資撤回或提前償還欠款的潛在風險。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並無收到任何提前償還我們貸款協議相關本金或利息的要求。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借款的到期情況：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1年以內	4,212,914	1,883,854
1至2年	1,020,349	2,431,242
2至5年	883,544	626,633
5年以上	289,130	25,200
	<u>6,405,937</u>	<u>4,966,929</u>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49.6%及52.2%。相較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負債比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借款期末餘額增加人民幣1,439.0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已發行及尚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用證、債權證、按揭、質押、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b. 承諾

(a) 資本性承諾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性支出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u>317,311</u>	<u>54,099</u>

(b)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簽訂但尚未發生的特許項目及建設項目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特許項目及建設項目	<u>1,288,760</u>	<u>1,521,290</u>

c.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76.4百萬元及人民幣59.1百萬元。我們預期主要通過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借款所得款項及H股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為我們的合同承諾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於下列所示日期我們各分部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污水處理	41,492	355,037
水供給	3,967	9,435
其他	13,671	11,944
合計	<u>59,130</u>	<u>376,416</u>

根據我們的當前業務計劃，我們預期將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155.8百萬元。我們的預期資本開支可能根據我們業務計劃、目前市況、監管環境及未來經營業績展望的重估不時變化。

5.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結清的資產負債表外擔保、商品遠期合約或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我們概未從事涉及非交易買賣合約的交易活動，本集團之政策是不參與及不投資於任何具有投機性及／或有重大風險之金融產品上。於我們的經營過程中，我們概無與未合併實體訂立交易或以任何方式與其建立關係，或與為促進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為其他合約狹義或有限目的而建立的財務夥伴關係訂立交易。

6. 首次公開發售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17年4月6日在聯交所上市，並以每股3.91港元的價格發行本公司339,43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發行總額(扣除開支前)為約1,327,171,300港元。本公司H股上市後，合共593,000股H股獲超額配發，經扣除(i)全球發售中售股股東出售待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及(ii)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本公司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72.3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現金淨額人民幣1,072.3百萬元中約人民幣927.4百萬元(佔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86.5%)已經按照招股說明書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述用途使用。募集資金用途使用如下：

招股說明書所述的業務策略	佔全部 首次公開 發售淨額 百分比 (載於招股 說明書)	首次	於2021年	自2021年	自上市之	
		公開發售	1月1日	1月1日起	日起至	
		所得款項	尚未動用首	12月31日	12月31日	
		淨額計劃	次公開發售	止期間	止期間首次	
		用途(載於	所得額款項	首次公開	公開發售	尚未動用
		招股說明書)	淨額	發售所得	所得款項	首次公開
		人民幣百萬	人民幣百萬	款項淨額	淨額實際	發售所得
		元	元	實際支出	支出	額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	人民幣百萬	人民幣百萬
				元	元	元
BOT/BOO 污水處理廠及 自來水供應項目的投資	35%	375.3	57.7	-	317.6	57.7
收購TOT/TOO 污水處理廠及 自來水供應項目	35%	375.3	85.6	-	289.7	85.6
償還銀行借款	20%	214.5	1.6	-	212.9	1.6
補充營運資金及作一般公司用途	10%	107.2	-	-	107.2	-
滙兌影響						6.6
利息收入影響						0.4
總計	100%	1,072.3	144.9	-	927.4	151.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表所述每項業務策略的尚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存款存放於中國持牌銀行，並將按照本公司投資項目的進度使用，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與之前原訂的使用時間稍微延遲並預計在2023年6月之前使用完畢。招股說明書所述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規劃用途乃根據本公司於編製招股說明書當時對未來市場狀況及行業發展進行最貼切估計及假設而得出，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則根據本集團的業務及有關行業的實際發展而予以使用。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及預期按之前於招股說明書所披露的用途予以使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或使用並無重大變動。

7. 匯率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仍留存部分外幣資金，主要為港元、美元，本金分別為180,198,000美元及812,000,000港元。匯率的波動對留存外幣資金及歸還借款本息均有一定影響，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了人民幣外匯貨幣掉期交易確認書，該確認書固定了借款還本付息時的匯率，用於對沖歸還外幣借款及外幣利息時產生的外匯波動風險，具體情況如下：

掉期交易確認書的浮動利息支付方為金融機構，固定利率支付方為本集團。金融機構將在本集團支付每期外幣本息前，將等額外幣支付至集團賬戶內，本集團可使用該筆外幣支付本息。同時，本集團在支付給金融機構人民幣時，利率固定，計算利息的名義本金為借款協議中的本金乘以掉期交易確認書鎖定的固定匯率來計算，實際上是用固定的成本來換取需要支付的外幣，將未知的匯率變動風險轉化為固定的利息支出成本。2021年度，該等掉期交易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為人民幣25,837,000元，外幣借款產生的匯兌收益為人民幣24,245,000元。

8. 僱員及薪酬政策

與員工的關係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有1,403名全職僱員，全部在中國，大部分在雲南。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人數
管理及行政	165
財務	42
研發	73
質量監測	238
營銷	16
運營	823
建設及維護	46
總計	<u>1,403</u>

我們在公開市場上招募僱員。我們僱員的報酬包括基本工資、績效工資、獎金及其他僱員福利。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僱員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77.9百萬元和人民幣185.2百萬元。

我們認為僱員是我們獲得成功的最寶貴資源。為確保各級僱員的素質，我們開設公司內部的培訓計劃為僱員提供培訓。工廠的新員工會接受與其職責對應的培訓。我們同時擁有昆明滇池水處理職業培訓學校，為我們的員工提供更多培訓。

工會代表員工的利益，就有關勞工事宜與管理層密切溝通。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因重大勞動糾紛引致的運營中斷，亦無對我們的業務產生嚴重不利的員工投訴與索償。董事認為我們與僱員的關係良好，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勞務糾紛對本集團正常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9.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0. 重大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借貸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由本集團根據與授予人簽訂之相關服務特許權協議所管理之若干污水處理及供水特許權(包括特許經營權及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
- (ii) 本集團若干污水處理設施設備；

11.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2020年9月11日，本公司(作為資產委託人)與博時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博時資本**」)(作為資產管理人)及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招商銀行**」)(作為資產託管人)就委託資產之投資及管理訂立資產管理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委託金額人民幣3億元作為委託資產，用於投資受讓昆明農業發展投資有限公司(「**昆明農業發展投資**」)持有的應收賬款債權。昆明農業發展投資為一間為昆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股約90%的國有企業，非上市規則中所定義的關連人士。本公司向資產管理計劃投資人民幣3億元。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的公告。

於報告期內，上述資產管理合同到期，並且本公司已按照合同約定收回全部委託資金及投資收益。

於2021年9月29日，本公司(作為資產委託人)與博時資本(作為資產管理人)及招商銀行(作為資產託管人)就委託資產之投資及管理訂立互信5號資產管理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委託金額人民幣3億元作為委託資產，用於投資受讓昆明農業發展投資持有的應收賬款債權，期限為3個月。本公司向資產管理計劃投資人民幣3億元。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9日的公告。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博時資本及招商銀行簽訂互信5號資產管理合同延長存續期補充協議，將互信5號資產管理合同及其項下的資產管理計劃的期限延長至2022年4月10日。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31日的公告。

於報告期末，該項資產管理計劃約佔本公司資產總值的2.4%。

該等投資於本年度錄得已變現收益約人民幣21.0百萬元。透過據此訂立資產管理合同，本公司擬提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回報率，從而改善本公司的投資收益及盈利。

本公司的投資主要圍繞主業及其上下游相關環保產業開展，在優先保障主業及相關產業投資的基礎上，根據項目開展進度，在有閒置資金的情況下，公司會在風險可控的基礎上，進行閒置資金的管理，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12. 給予某實體的貸款

本公司於2021年2月22日與昆明公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昆明公交」)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雲南省分行(「交通銀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交通銀行向昆明公交提供人民幣3億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為8.5%。該筆貸款將於2022年2月24日到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2日的公告。

本公司於2021年6月17日及2021年10月11日與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昆明發展投資集團**」)及交通銀行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中國銀行官渡支行**」)分別簽訂兩份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交通銀行及中國銀行官渡支行向昆明發展投資集團分別提供提供人民幣2億元及人民幣1億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均為7.5%。於最後可行日期，兩份委託貸款合同項下的貸款已分別按照合同按約償還。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7日及2021年10月11日的公告。

本公司於2021年9月24日與昆明新都投資有限公司(「**新都投資**」)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盤龍支行(「**中國銀行盤龍支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中國銀行盤龍支行向新都投資提供人民幣3.5億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為7.5%。該筆貸款將於2022年2月28日到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4日的公告。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5日與昆明中北交通旅游(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昆明中北交通**」)及中國銀行官渡支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中國銀行官渡支行向昆明中北交通提供人民幣8千萬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為8.5%。該筆貸款已於2021年11月24日歸還。

據本公司所知，昆明公交、昆明中北交通、昆明發展投資集團及新都投資均由昆明市國資委實際控制或持有，且新都投資由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持有6.818%股權，昆明中北交通由昆明公交持有10%股權，除此以外，昆明公交、昆明中北交通、新都投資、昆明發展投資集團相互並無關連，該等公司亦非上市規則中所定義的關連人士。

在優先保障主業及相關產業投資的基礎上，根據項目開展進度，在有閒置資金的情況下，本公司會在風險可控的基礎上，進行閒置資金的管理，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我們在選擇交易對手方時，會根據對方經營情況以及以往合作，考量資金收回風險，同時會持續關注對方經營是否發生重大不利影響，以便及時採取相應措施，確保本公司資金安全。

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企業管治相關的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條文設置了各個董事委員會並制訂了相關的企業管治制度。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本報告期內，除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4.2（於2022年1月1日重新編為B.2.2）外，其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版本）所載的一切強制性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日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監事會任期已滿三年，惟相關候選人的提名工作尚未結束，與此同時，董事會考慮到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工作的連續性，在《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下，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故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2條的情形整體上不會對本集團的運營造成重大影響。並且本公司將盡快完成相關工作。

董事會將不時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權益。

四、遵守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與企業管治守則相同）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內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五、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事宜。

六、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1年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七、本公司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初步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數字及其相關附註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字核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工作，故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就本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八、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股東名冊的所有股東派發末期現金股息(「**2021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0元(含稅)，合計人民幣102,911,100元(含稅)，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舉行之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和支付，而H股股東的股息則將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匯率將按照本公司擬於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前一個星期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匯率計算。2021年末期股息的預計派發日期為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

分派2021年度末期股息建議須待股東於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根據國家稅務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受讓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照有關法例或條例並嚴格按照於股息登記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登記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申索或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予受理，也不會承擔任何責任。股東應當向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有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九、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關出席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8日(星期三)至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22年6月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為確定有權收取2021年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股東名單，本公司亦將於2022年7月6日(星期三)至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2年7月5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的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十、發佈年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寄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屆時公眾亦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mdcwt.com)瀏覽和下載。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國，昆明，2022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陳昌勇先生及羅雲先生；非執行董事宋紅女士、任娜女士及余燕波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鄭冬淪女士及王競強先生。